

承诺函

南宁市储备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：

南宁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：

我方已获悉贵公司/中心在南宁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平台发布的 20250819 期（周二）南宁市储备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五象粮库 22、44 号仓 3756.16 吨储备粮采购项目（标的物：稻谷，存放地点：南宁市储备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五象粮库 22、44 号仓，采购数量：3756.16 吨）。

现就我方参与该项目竞价及中标后的供货事宜，郑重承诺如下：

供货能力承诺：我方完全具备一次性供应 3756.16 吨（大写：叁仟柒佰伍拾陆点壹陆吨）符合本项目公告要求的稻谷的供货能力。

货物质量承诺：我方承诺供应的 3756.16 吨稻谷将完全符合贵公司/中心本项目公告中规定的所有质量标准和指标要求，并确保该批稻谷为同一品种、同一产地、同一年份。

履约保证：如我方有幸成为本项目竞得方（中标方），我方保证严格按照购销合同、本项目公告、交易规则的要求，按时、保质、保量完成供货义务，将符合要求的 3756.16 吨稻谷交付至指定地点（南宁市储备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五象粮库 22、44 号仓）。

责任承担：若我方未能履行上述承诺，导致无法按时、按质、按量供货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损失、支付违约金、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等。

本承诺函为我方真实意思表示，具有法律效力，是参与本项目竞价及后续合同履行的必备条件之一。

特此承诺！

承诺方（供应商全称）：

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字：

日期： 2025 年 月 日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